阳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阳政办发〔2021〕73号

阳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阳城县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
体制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县直及驻阳各单位：

《阳城县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实施方案》已经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实施。

阳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9月24日

（此件公开发布）

阳城县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
体制改革实施方案

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改革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先行工程，是农村公路交通运输体系建设和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为加强农村公路管理养护，建立农村公路管理养护长效机制，保障农村公路完好畅通，助推乡村振兴，更好地为农村经济社会发展服务，根据国家、省、市关于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的实施意见精神，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四好农村路”的重要指示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夯实责任主体为基础，以强化资金保障为重点，以推进管养分离为抓手，聚焦推进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聚焦农村公路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突出问题，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提升农村公路品质和服务能力，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安全、便捷、高效、绿色、经济的交通运输保障。

二、工作目标

到2022年，基本建立“权责清晰、上下联动、运转高效、齐抓共管”的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机制，形成“财政投入职责明确、社会力量积极参与、多方监督有效、政府激励考核”的格局。农村公路治理能力明显提高，治理体系初步形成，养护水平明显提升。农村公路通客车路段安全性保障到位，交通保障能力显著增强。农村公路列养率达到100%，年均养护工程比例不低于5%，中等及以上农村公路占比不低于80%，“美丽农村路”占比达到25%，超限超载率控制在0.2%以内，县乡村三级农村公路养护机构设置率达到100%，机构运营经费纳入财政预算比例达100%。

到2025年，全县农村公路治理体系基本健全，治理能力明显提升，可持续发展长效机制基本建立。中等及以上农村公路占比不低于82%，“美丽农村路”占比达到35%。

到2035年，全面建成体系完备、运转高效的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机制，基本实现城乡公路交通公共服务均等化，路况水平和路域环境根本性好转，农村公路治理能力全面提高，治理体系全面完善，服务乡村振兴战略能力明显提升，形成“品质高、网络畅、服务优、路域美”的农村公路交通运输体系和高质量发展格局。

三、主要工作

（一）健全完善以县为主的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

1.按照《阳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全面推行农村公路

“路长制”实施方案的通知》（阳政办发〔2020〕57号）要求，深入推进县、乡、村三级路长制，由县长担任总路长，分管交通工作的副县长担任县级路长，各乡（镇）长担任乡级路长，各村党支部书记或村委会主任担任村级路长，做到“一路一长，一路一档”。设立县级路长制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交通运输局，办公室主任由县级路长兼任，副主任由县交通运输局局长兼任，成员由县发改、财政、公安、交警、交通、治超中心、自然资源、水务、生态环境、林业、应急管理等相关部门负责人组成。坚持“县道县管、乡村道乡村管”的原则，县交通运输局代县政府履行县道、主要乡道管理养护职责。

2.乡（镇）人民政府要认真履职尽责，在县政府确定的职责范围内，负责各自辖区内乡道、村道的管理养护工作。各乡（镇）设立乡级路长制办公室，整合原有乡镇养路队和管护站为乡（镇）农村公路管理养护站，负责本乡（镇）乡道、村道的管理养护工作。进一步建立健全农村公路管理养护责任制，明确管理养护权力和责任清单，实行目标责任制和绩效管理。加强宣传引导，将爱路护路要求纳入乡规民约、村规民约。乡（镇）农村公路管理养护站实行双重管理，乡（镇）人民政府为管理责任主体，负责组织其开展农村公路养护工程和日常养护相关事宜；县交通运输局为业务指导部门，负责给予技术指导、年度考核考评、奖先评优等工作。

3.村民委员会在乡（镇）人民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开展村道的养

护管理工作。按照“农民自愿、民主决策”的原则，采取“一事一议、以工代赈”等办法组织对村道进行管理养护；鼓励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社会力量自主筹资筹劳参与农村公路管理养护工作，采取将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纳入公益岗位等方式，优先聘用贫困户，为贫困人口提供就地就业机会。

（二）加大农村公路养护资金的保障力度

1.落实农村公路养护工程资金配套。根据省政府实施意见：“2022年起，上级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用于农村公路养护工程的比例一般不得低于80%且不得用于公路新建”，养护工程（包括预防、专项、应急、修复等工程）执行省级财政对农村公路养护工程的“7351”补助政策，即：县道每年每公里7000元、乡道每年每公里3500元、村道每年每公里1000元。县道、主要乡道省补资金不足部分由县财政按照实际需要进行补助配套。乡道、村道省补资金不足部分乡（镇）人民政府筹集社会资金解决；如遇特大灾毁，养护工程资金不足部分由县财政统筹解决。

2.加大日常养护财政资金支持力度。2021年起，省、市、县三级公共财政资金用于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的总额不低于以下标准：县道每年每公里10000元、乡道每年每公里6000元、村道每年每公里4000元。我县农村公路日常养护资金由省、市、县按照20%、30%、50%的投入比例负担。县财政要将每年的日常养护资金纳入一般公共财政预算，里程基数依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认定并纳入统计年报的里程为准。

3.强化养护资金使用监督管理。农村公路养护资金实行独立核算，专款专用，使用情况接受审计、财政等部门的审计和监督检查。对于养护工程“7351”补助资金，经县交通运输局组织验收且合格的，及时足额进行拨付；对于日常养护“164”三级补助资金，县交通运输局每年分两次对乡镇进行考核考评，拨付养护资金总额的90%，剩余10%用于奖先评优，对养护质量排名靠前的单位或个人，授予“优秀管护站”或“优秀养路工”称号，并给予适当的奖励；对未完成养护任务的单位或养护承包人，在全县范围内进行通报批评。

（三）建立农村公路管理养护长效机制

1.加快推进农村公路养护市场化改革。将群众满意度和受益程度、养护质量和资金使用效率作为衡量标准，分类有序推进农村公路养护市场化改革。县道、主要乡道日常养护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交由具有养护资质的第三方承担；乡村公路日常养护可结合乡村人居环境治理、美丽农村路建设，通过分段承包、定额包干等模式吸收沿线群众参与日常巡查、日常保养，激发农村公路管理养护可持续发展的内生动力；养护工程、专项养护等专业性较强的工程，通过市场运作交由专业化队伍承担；逐步建立政府与市场合理分工的养护生产组织模式。鼓励具有资质的管理养护企业，通过签订长期合同、招投标约定等方式，引导农村公路养护走专业化发展之路，逐步提高养护机械化水平。

2.创新农村公路发展投融资机制。充分发挥政府资金的引导和

激励作用，采取资金补助、先养后补、以奖代补、一般债券、无偿提供料场等多种方式支持农村公路养护。鼓励将农村公路建设和一定时期的养护进行捆绑招标，将农村公路与产业、园区、乡村旅游、特色小镇等经营性项目实行一体化开发，运营收益用于农村公路养护；创新资金筹措方式，拓展资金来源渠道，为农村公路可持续发展注入新动力。鼓励保险资金通过购买地方一般债券方式依法依规参与农村公路发展，探索开展农村公路灾毁保险。

3.加快创建“百乡千村万里美丽农村路”，推动农村公路绿色发展。以“路美、景美、环境美”三美为要求，以“洁化、绿化、美化”三化为抓手，以“畅、安、绿、美、实”为重点，结合人居环境“六乱”整治，创建美丽农村公路。通过打造示范公路，切实提升我县农村公路路域环境和公共服务能力，带动周边乡村农业产业发展。

4.加强安全和信用管理。严格执行安全设施“三同时”制度，安全设施要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逐步完善已建成但未配套交通安全设施的农村公路，持续推进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危（病）桥隧改造、“千灯万带”示范工程。加强农村公路养护安全生产管理和养护工程监督，成立日常养护考核组和养护工程监督验收组，定期不定期地督促养护作业单位和人员执行安全操作规程，建立绩效评价机制。

5.强化制度和队伍建设。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行业相关技术规范，坚持“精干高效、专兼结合、以专为主”的管理

原则，加强养护技术和路政执法人员培训，完善路政管理指导体系，全面建立县有路政员、乡有监管员、村有护路员的路产路权“三员”保护队伍。

6.进一步推动农村公路信息化、制度化建设。积极采用5G、北斗、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卫星遥感等新技术、新手段，融入农村公路管理、养护工作，通过农村公路综合信息服务云平台及时掌握公路现状，不断提高农村公路养护技术水平。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落实相关责任。结合实际，因地制宜研究制定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具体实施细则，各责任单位、乡（镇）人民政府要细化工作举措，明确任务分工，严格考核问责，确保改革任务落到实处。

（二）加强监督考核，确保取得实效。县考核办要将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工作纳入政府绩效考核，明确考核目标任务，严格实行目标考核，重点针对监管责任落实、资金到位、工程质量等情况，并将考核结果与干部绩效、养护资金分配挂钩，充分发挥考核激励作用，确保改革取得实效。

（三）发挥示范引领，提升公路品质。各乡（镇）人民政府要以美丽农村示范公路为标准，突出生态养护，创建畅安舒美、整洁有序、自然和谐的路容路貌，以试点、示范为引领，全面提升我县农村公路服务能力和品质。

（四）加强政策宣传，确保改革到位。县融媒体中心要发挥传

统媒体和新媒体作用，加强政策解读，大力宣传改革的新进展、新成效，充分调动广大群众参与、监督改革工作的积极性，有效发挥乡规民约、村规民约在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中的积极性，增强广大群众爱路护路意识，营造全社会广泛关心、支持、参与农村公路管理养护工作的良好氛围，确保改革顺利进行。

抄送:县委办，县人大办，县政协办，县法院，县检察院，各人民团体，各新闻单位。

阳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9月24日印发